

## 風險管理及審計 &gt; 信貸風險管理

名稱	決定貸款審批的標準
編號	106702L6
應用範圍	建立貸款審批的標準以訂定銀行的信貸文化從而指引借貸活動。
級別	6
學分	5 ( 僅供參考 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進行信貸策略研究 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進行全球經濟和地區市場的趨勢與發展研究，以預計經濟和銀行業的前景</li> <li>評審信貸策略各種方式和在不同情況下的表現，以選擇與銀行的整體策略相符的方式</li> <li>進行借款人的行為研究，以找出可預測違約風險的因素</li> </ul> </li> <li>建立銀行的風險胃納 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通過限定銀行同意承擔多少和什麼類型的風險，為整個投資組合或不同市場分割建立風險承受水平</li> <li>以地域、行業、借款人的類別等指定投資組合的上限，以防給予相關群組的信貸過度延長</li> <li>對銀行的策略目標、過去於不同類別的信貸資產表現、銀行接納虧損的能力、回報水平等進行分析，從而訂定風險承受水平</li> </ul> </li> <li>為每一項產品建立借貸標準 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識別可能影響申請人還款能力的因素，如年齡、經營歷史、財務實力、現金流預測、業務預測、與其他銀行的關係、收入、信貸紀錄、貸款用途、現時的財務承諾，並計算出它們對於不同類別的貸款拖欠之影響</li> <li>開發不同方法 (如矩陣) 來記錄申請的各種資訊</li> <li>訂定不同類別產品信貸評分的門檻，從而決定誰能獲得信貸</li> </ul> </li> </o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發展一套可平衡銀行的風險與回報之貸款標準和評分方法。這套貸款標準和評分方法應具有經濟發展、銀行業的發展趨勢與借款人的違約機率估算之數據支持。</li> </ul>
備註	